1. **主要功能及工作原理：**

多功能转运暖箱系统用于开展高质量的新生儿、早产儿、危重症患儿院前急救与转运；也可用于院外患儿转入转出等工作，危重症早产儿低体重院内外及时转运，特别适用于早产儿,低体重产儿的及时转运，院内转科、外出检查、送手术等转运。

1. **应用场景：**

用于各病房或各医院之间的新生儿转运,特别适用于早产儿,低体重产儿的及时转运。

1. **配置清单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内容** | **数量** |
| 1 | 新生儿转运系统 | 1套 |

1. **重要及一般技术参数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需求描述 |
| 1 | 双层暖箱罩,并提供全方位接触，且360º透明可视。 |
| 2 | 声光报警,报警至少包括:低电量、电源故障、高温和系统故障、空气流通、传感器故障、设定点报警。 |
| 3 | 微电脑热量控制,具有伺服箱温和肤温控制 |
| ★4 | 内置一块长效电池, 至少可提供5小时电量 |
| 5 | 支持救护车直流电源 |
| ★6 | 箱温控制至少满足17.0-38.9℃ 显示精度≤0.1℃，~~更~~适用于危重症的婴儿转运的温度环境 |
| ★7 | 机器至最大设置的升温时间≤12分钟 |
| ★8 | 床垫可拉出，并设有安全绑带用于固定婴儿，保证转运安全。 |
| ★9 | 设备有可视的功能指示器，至少包括婴儿温度、暖箱温度、设定温度、电池状态、电池充电状态、电池低电量、AC交流电源工作、电池DC直流工作、外部DC直流电源工作指示器。明确设备使用状态。 |
| ★10 | 主机一体式脉氧监护仪 |
| 11 | 转运呼吸机通气功能适用范围：至少包含新生儿、儿童、成人 （有创、无创通气兼容）支持单回路管路及双回路管路通气 |
| 12 | ADS急救快速操作模式为用户提供设置助手功能，可以快速启动和运行 |
| 13 | 内置压缩机，提供气源可用于转运，同时也适用于ICU，急诊，ICU等医院所有科室 |
| 14 | 至少配备两块支持热插拔可充电电池，保证设备在长途/短途转运中设备不会断电，在充满电池的情况下可以使用≥10小时 |
| ★15 | 触摸屏大于或等于8.5英寸 |
| 16 | 通气模式 |
| 16.1 | 新生儿：至少包含Volume - AC, Volume - SIMV, PRVC - AC, Pressure - AC, Pressure - SIMV, NIV, nCPAP/HFNC - ( Volume backup, Pressure backup ), Standby mode； |
| 16.2 | 儿童/成人：至少包含Volume - AC, Volume - SIMV, PRVC - AC, Pressure - AC,Pressure - SIMV, NIV, HFNC, CPAP - ( Volume backup, Pressure backup ), Standby mode； |
| 17 | 通气参数（至少满足以下要求） |
| 17.1 | 窒息报警：5~60秒 |
| 17.2 | I:E吸呼比：3:1~:99 |
| 17.3 | 氧浓度：21~100% |
| 17.4 | 压力支持：1~60cmH**2**O |
| 17.5 | 呼吸频率：儿童/成人：5~100bpm **；**新生儿：5~150bpm |
| 17.6 | SIMV频率： 1~50bpm |
| 17.7 | 呼气时间：0~100秒 |
| 17.8 | 吸气时间： 0.1~3.0秒 |
| ★17.9 | 流量触发范围：0.5~30lpm |
| 17.10 | 压力触发范围：-0.2~-10cmH**2**O |
| ★17.11 | Purge流量：40~60ml/分钟 |
| 17.12 | 基础流速：儿童/成人：6lpm **；**新生儿：2.5lpm |
| 17.13 | 流速：0~180lpm |
| 17.14 | PEEP/CPAP：儿童/成人：0~35cmH**2**O**；**新生儿：0~25cmH**2**O |
| 17.15 | EPAP：儿童/成人：0-35cmH**2**O**；**新生儿：0~25cmH**2**O |
| 17.16 | IPAP：3~40cmH2O |
| 17.17 | PIP：儿童/成人：0~99cmH**2**O**；**新生儿：0~60cmH**2**O |
| 17.18 | 潮气量：儿童/成人：75-2500ml**；**新生儿：2-100ml |
| 17.19 | 压力释放阀：儿童/成人：100cmH**2**O**；**新生儿：60cmH**2**O |

**五、项目售后服务要求**

1.供货价为最终用户价，所有运费、保险均由投标方承担；

2.设备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，并完全符合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

3.所有设备均由投标方安排专业工程师进行安装调试，货物送至2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成。安装调试过程中一切费用均由投标方承担。安装完成后，对设备主要性能进行检测，并提供检测报告。若仪器安装后发现主要参数与标书或仪器说明书严重不符影响工作，应无条件退货，投标方承担全部损失；

4.验收方案：根据合同的配置标准现场验收。

5.保证对所售设备提供专业的7\*24小时原厂技术服务和技术支持，1小时内响应，24小时内到达现场,2小时内进行修复。

6.供应商派原厂专业技术人员在项目现场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或指导，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使用人员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计划；

★7.设备保修期≥原厂整机3年；

8.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，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免收工时费；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免收工时费，保修期内每年对设备至少进行2次巡检与保养。

9.提供终身软件升级、安装调试服务；

10.提供原厂技术援助：如提供操作手册，每年技术回访；

11.投标文件中分别提供随机易损件和易耗件清单（计入投标总价），和质保期结束后的备品备件、易损件和易耗件清单一览表（不计入投标总价）。

12. 备品备件供货价格：不得超过市场价格的80%。投标时需填写上述价格，出质保期后，上述产品供货价格以双方最终认定价格为准，且采购人有权更换供货方。

13.质保期后，维保费用以双方最终认定价格为准，原则上不超过设备总价的8%。